

关于开展 2024 年江苏省力学教育教学研究课题立项申报工作的 通 知

各相关单位：

为贯彻全国教育大会精神，主动适应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提高力学教育教学质量和人才培养水平。经研究，江苏省力学学会开展 2024 年江苏省力学教育教学研究课题立项建设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立项指南

1. 力学拔尖人才培养模式创新研究与实践
2. 长三角一体化的力学人才培养体系研究
3. 工科力学创新人才培养模式的研究与实践
4. 力学一流课程资源建设与实践
5. 力学课程教学内容与教学方法改革与创新
6. 力学教学资源的开放共享平台建设
7. 力学科普教育资源建设
8. 力学学科竞赛模式的创新与实践
9. 力学实验教学模式的研究与实践
10. 力学专业新工科改造升级路径探索与实践
11. 力学课程思政研究与实践
12. 力学通识教育研究与实践
13. 力学产教融合育人机制研究

14. 力学国际化人才培养模式研究与实践

15. 其他与力学教育教学相关的自定课题

二、立项数量和经费资助

2024 年拟立项建设江苏省力学教育教学研究课题分为重点课题和一般课题。

(1) 重点课题：拟立项课题 5 项，每项资助研究经费 2000 元；

(2) 一般课题：拟立项课题 20 项，其中：学会资助课题 10 项，每项资助研究经费 1000 元；自筹经费课题 10 项，由项目组自筹研究经费。

三、研究期限和成果要求

课题研究时间为 2 年，本次申报课题研究时间为：2024 年 7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课题最终成果需以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研究报告或著作为主要形式，具体形式由学会与申请人在课题立项合同中签订。

四、申报要求

1. 课题主持单位须为省内高校，支持和鼓励整合省内外多所院校研究力量，联合申报重点课题，以促进校际省际间的交流与合作。

2. 课题主持人须为江苏省力学学会会员，具有讲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必须从事实际研究工作并真正承担和负责组织项目的实施。

3. 支持和鼓励教学一线教师作为主持人申报；支持和鼓励青年教师作为主持人申报。

4. 已获得过江苏省力学教育教学研究课题立项的课题主持人原则上不得再次主持申报；主要研究内容已获得过各级各类教育教学研究改革课题（项目）立项的，不得申报。

五、申报程序

请各单位组织相关教师积极申报，并于**5月30日前**将申报材料报送到江苏省力学学会。

申报材料：《江苏省力学教育教学研究课题申请书》及附件，附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课题主持人和主要参加人员近三年内教育教学改革方面的主要成果，以及与课题有关方面的获奖证书复印件，正式出版或发表的论文首页、论著版权页和目录页等复印件。

申报材料电子版发送至 jslxxh@163.com（邮件标题请注明：教育教学研究课题立项申报—负责人姓名）。纸质版申报书及附件按顺序装订成册，一式三份（原件不少于1份），寄送至学会秘书处。

六、邮寄地址和联系方式

邮寄地址：南京市鼓楼区西康路1号管理楼317江苏省力学学会

联系人：宋家斌 电 话：13770662148

EMAIL: jslxxh@163.com

附： 《江苏省力学教育教学研究课题申请书》

